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1-013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根据告知函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所提问题逐条进行了认真落实，并就有关问题作了进一步核查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函之回复报告》。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902 证券简称：新洋丰 公告编号：2021-004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较上年同期增长：40%—60%	盈利：65,105.39 万元
	盈利：91,147.55 万元—104,168.62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较上年同期增长：37.69%—58.08%	盈利：63,871.87 万元
	盈利：87,947.55 万元—100,968.62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0.72—0.82	0.50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凭借行业领先的产业链一体化、品牌与渠道、规模经济等优势，复合肥销量保持了稳健的增长，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

2.公司积极深耕渠道、拓展渠道，加大品牌建设与营销推广，加快开发提质增效的新型肥料，加大示范田建设及对经销商和种植户的技术服务投入，克服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下新型肥料生产和销售的不利开局，全年销量实现增长，促进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升级。

3.2020 年以来，玉米、水稻、小麦等农产品的价格均有不同程度的上涨，同时，国家对农业生产不断加码政策利好，农民种植效益提升，种植意愿增强，有力拉动了复合肥消费。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1-001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重组前	重组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00 万元 - 1,200 万元	亏损：635.93 万元	亏损：241.27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500 万元 - 950 万元	亏损：819.10 万元	亏损：424.44 万元
营业收入	11,000 万元 - 15,000 万元	9,966.51 万元	9,966.51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1,000 万元 - 15,000 万元	9,966.51 万元	9,966.51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08 元 / 股 - 0.0312 元 / 股	亏损：0.0165 元 / 股	亏损：0.0063 元 / 股

注：因公司本报告期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故同时列示重组前及重组后数据。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年度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因 2020 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截至目前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出售事项，改善了公司资产质量与财务状况。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金额为 1,500 万元至 1,700 万元，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2.公司园林绿化业务正在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子公司新疆环景园林艺术有限公司实现盈利，为公司带来利润贡献。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1-011
债券代码：128107 债券简称：交科转债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0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1 年 1 月 15 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现补充披露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指标、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补充披露后的 2020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如下：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1)业绩预告为区间的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5,000 万元 - 105,000 万元	盈利：72,243.64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7.66% - 45.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1,500 万元 - 101,500 万元	盈利：68,860.49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8.36 %-47.40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62 元 / 股 - 0.76 元 / 股	盈利：0.53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2020 年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本业绩预告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基建工程板块新签业务量取得增长，虽然年初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复工复产后公司各项生产工作已经实现正常化，截至 12 月底，各项主要财务指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化工板块通过挖潜增效、开拓市场等综合措施，克服新冠疫情影响和江山基地关停影响，实现扭亏为盈；PC 产品抓住下半年市场季节性回暖机遇，调整生产、营销策略，实现大幅减亏；宁波基地顺酐扭亏为赢。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内容中黑体加粗部分为补充内容，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8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债券代码：128114 债券简称：正邦转债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0 年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60,000 万元 - 610,000 万元	盈利：164,705.46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40.00 % - 270.36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610,000 万元 - 660,000 万元	盈利：104,384.12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84.38 % - 532.28 %	
基本每股收益	1.81 元 / 股 - 1.97 元 / 股	盈利：0.69 元 / 股

注：1、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中，股本数量包含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成功增加的 569,908,811 股股本。

2、上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2、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全国生猪供应保持持续紧张态势，生猪价格持续处于高位运行，生猪养殖业务有较强盈利能力，叠加公司产能持续释放，2020 年公司生猪累计出栏量增幅较大，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整体盈利水平较去年提升幅度较大，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的业绩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1-9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预计 2020 年度经营业绩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 万元—3,000 万元	盈利：1,141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5.28%—162.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5,000 万元—18,000 万元	盈利：212 万元
营业收入	38,000 万元—42,000 万元	67,664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36,000 万元—40,000 万元	65,252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4 元 / 股—0.22 元 / 股	盈利：0.08 元 / 股

注：上表中“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本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滑。为缓解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业绩和现金流造成的冲击，报告期，公司积极推进资产梳理工作，将崇阳项目公司(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和崇阳三特旅业发展有限公司)旗下旅游类资产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崇阳三特文旅开发有限公司后将崇阳项目公司 100%股权以 10,026 万元的价格转让；将所持金邵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46.84%股权以 10,960 万元的价格转让；将所持贵州三特梵净山旅游观光车有限公司和贵州武陵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合计 11,404.95 万元的价格转让。上述股权转让形成投资收益共约 17,000 万元，为非经常性损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548 证券简称：湖南投资 公告编号：2021-011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000 万元至 10,500 万元	盈利：5,536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6%至 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500 万元至 3,750 万元	盈利：5,451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4%至 3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4 元 / 股至 0.21 元 / 股	盈利：0.11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 2020 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同向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转让长沙湘江伍家岭桥有限公司股权和长沙湘江五一路桥有限公司股权给长沙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该股权转让确认投资收益约 5,900 万元所致，该股权转让投资收益为非经常性损益。

2.公司 2020 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向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0 年初，由于突发新冠肺炎疫情，法定春节假期免收通行费天数由原来的 7 天延长至 16 天；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免收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的通知》等文件要求，2020 年 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5 月 5 日，公司所辖长沙绕城高速西南段免收车辆通行费，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减少。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不会对公司股票交易状态产生影响。

2.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099 证券简称：海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3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000 万元 - 33,000 万元	盈利：77,078.22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3.67%-57.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6,000 万元 - 31,000 万元	盈利：75,120.99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5.39%-58.7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7 元 / 股 -0.20 元 / 股	盈利：0.48 元 / 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机构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持续蔓延、全球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染料行业景气低迷，市场需求减弱，产品销量和价格均有所下跌。此外，第四季度新增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汇兑损失等，因此预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28,000 万元 - 33,000 万元之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2020 年度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1-10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000 万元 - 11,500 万元	盈利：6,689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4.55% - 71.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3,000 万元 -55,000 万元	盈利：6,051 万元
营业收入	370,000 万元 - 480,000 万元	365,948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365,000 万元 - 470,000 万元	352,623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65 元 / 股 - 0.0466 元 / 股	盈利：0.0268 元 / 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业绩变动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新型冠状肺炎疫情对于公司房屋智造业务造成了较大影响，公司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情况下积极开展复工复产，公司部分项目于四季度达到了竣工交付节点，完成了交付并确认营业收入；

2、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合肥名流置业有限公司、安徽东融投资有限公司和东莞市塘厦宝光渡假娱乐有限公司 100%股权，取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约 9 亿元，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该项股权转让收益不再确认为经常性损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3、报告期内，本公司认购的“千为 10 号私募投资基金”、“长安信托——稳健 190 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和“泰舜优选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存在损失部分本金的风险，公司已组建专项小组进行持续沟通，后续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基金、信托产品目前情况，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约 1.8 亿元，该损失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4、公司现代农业板块共流转农业用地 8.5 万亩用于经营，由于连续亏损，公司已于本年内完成洪湖土地 6.4 万亩的退租工作，报告期内，将已投入的农田改造费用，即长期待摊费用余额约 1.5 亿元一次性计入当年损益，该损失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敬请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兆盈瑞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兆盈”)的一致行动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泰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拉萨泰通”)函告，获悉拉萨泰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于近日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具体事项如下：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拉萨泰通	是	41,000,000	15.83	2.57	2017-1-17	2021-1-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合计	-	41,000,000	15.83	2.57	-	-	-

注：上述股份质押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广州兆盈及其一致行动人拉萨泰通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广州兆盈	139,600,000	8.75	139,600,000	139,600,000	100	8.75	0	-	0	-
拉萨泰通	259,036,148	16.23	249,556,291	208,556,291	80.51	13.07	0	-	0	-
合计	398,636,148	24.98	389,156,291	348,156,291	87.34	21.82	0	-	0	-

注：表格中数字差异系四舍五入产生的尾差。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广州兆盈及其一致行动人拉萨泰通资信状况良好，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出现平仓风险，将及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工科技”或“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收到公司董事王晓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王晓北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的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王晓北先生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王晓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王晓北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王晓北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王晓北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对王晓北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6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中粮科技：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5)。为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及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根据相关规定，发布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5 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时间：2021 年 2 月 5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 月 28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安徽省蚌埠市 中粮科技综合楼 5 号会议室。

9.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星期六)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提交。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21 年 1 月 29 日 9:00-11:30，13:00-17:00

3.登记地点：蚌埠市中粮大道 1 号中粮科技 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

(1) 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

(2) 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 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

(4) 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参加现场会议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 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安徽省蚌埠市中粮大道 1 号

联系人：孙淑媛

联系电话：0552-4926909

传真号码：0552-4926758

电子信箱：zlshahstock@163.com

2.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另行通知。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30；

2.投票简称为：中粮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2 月 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5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鄂武商 A 公告编号：2021-001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五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1 年 1 月 29 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11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武商集团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鉴于目前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尚未全部出售，且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届满，为保障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权益，员工持股计划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持有人会议，经参加会议的代表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 2 年至 2023 年 4 月 7 日止。除上述内容外，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其它内容不变。

存续期内，如果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如仍未全部出售，可在存续期届满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因关联董事陆向民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回避表决，其他 10 名非关联董事参加表决。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详见当日巨潮网公告(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当日巨潮网公告(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鄂武商 A 公告编号：2021-002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届满，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武商集团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 2 年至 2023 年 4 月 7 日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2015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八次(临时)董事会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详见 2015 年 1 月 16 日及 2015 年 4 月 1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5-005 及 2015-026 号等公告】。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关于核准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83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0,731,265 股新股【详见 2015 年 12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5-055 号公告】。该股份于 2016 年 4 月 8 日上市。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之一，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份总数为 43,053,200 股，占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7.27%，认购价格 13.17 元/股，锁定期 36 个月，存续期 48 个月【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 2017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成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以总股本 591,834,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4.2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公司总股本变